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splay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735,253	2,852,542	(4.1%)
毛利	208,896	223,634	(6.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133,973	70,825	89.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33,973	97,552	37.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本期間溢利	人民幣6.44分	人民幣4.65分	38.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人民幣6.44分	人民幣3.38分	90.5%

華顯光電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各為一名「董事」,統稱「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2,735,253	2,852,542
銷售成本		<u>(2,526,357)</u>	<u>(2,628,908)</u>
毛利		<u>208,896</u>	<u>223,63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1,341	19,489
銷售及分銷支出		(18,120)	(32,020)
行政支出		(102,831)	(115,736)
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減值撥回		(151)	36
其他開支		(5,201)	(1,393)
融資成本	7	<u>(793)</u>	<u>(1,53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5	<u>113,141</u>	<u>92,473</u>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20,832</u>	<u>(21,64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u><u>133,973</u></u>	<u><u>70,825</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6	—	33,223
本期間溢利		133,973	104,048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33,973	97,552
非控股權益		—	6,49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本期間溢利		人民幣 6.44分	人民幣 4.65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人民幣 6.44分	人民幣 3.38分
攤薄			
—本期間溢利		人民幣 6.44分	人民幣 4.65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人民幣 6.44分	人民幣 3.38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u>133,973</u>	<u>104,048</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43</u>	<u>(81)</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43</u>	<u>(81)</u>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3</u>	<u>(81)</u>
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134,016</u>	<u>103,967</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u>134,016</u>	<u>97,471</u>
非控股權益	<u>-</u>	<u>6,496</u>
	<u>134,016</u>	<u>103,96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7,158	443,546
無形資產		3,530	4,51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已付按金		12,259	12,758
遞延稅項資產		23,280	21,898
使用權資產		36,853	31,552
定期存款		—	19,0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3,080</u>	<u>533,269</u>
流動資產			
存貨		195,968	405,64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884,135	824,7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6,270	64,959
衍生金融工具		—	5,005
定期存款		19,00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5,860	1,053,445
流動資產合計		<u>2,171,233</u>	<u>2,353,79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1,286,510	1,477,76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99,359	420,427
衍生金融工具		—	6,15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67,000	76,224
租賃負債		7,761	2,924
應付稅項		24,738	54,637
流動負債合計		<u>1,685,368</u>	<u>2,038,131</u>
淨流動資產		<u>485,865</u>	<u>315,66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98,945</u>	<u>848,934</u>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20,302	2,000
租賃負債		-	215
遞延收入		20,656	15,222
		<u>40,958</u>	<u>17,437</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0,958</u>	<u>17,437</u>
淨資產		<u>957,987</u>	<u>831,497</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之權益			
股本	14	172,134	172,134
儲備		785,853	659,363
		<u>957,987</u>	<u>831,497</u>
權益合計		<u>957,987</u>	<u>831,49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 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

除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提早採用)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於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換時解決先前修訂中未處理但影響財務報告之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提供一項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對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前提是有關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就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不會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該等修訂亦為實體提供暫時寬免，於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成份時毋須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成份於未來24個月內將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承租人可用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擴大為，可選擇於12個月內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後果產生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適用之租金寬減為，其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惟須滿足應用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初步應用該修訂之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本會計期初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應用該修訂。因租金寬減導致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3,000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而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損益內。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以單一業務單位經營，並設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即顯示產品分類，其主要從事加工、製造及銷售LCD模組產品。

並無經營分類予以合併以組成上述可呈報經營分類。

地區資料

(a) 銷售予外界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545,853	1,694,817
其他國家／地區	1,189,400	1,157,725
	2,735,253	2,852,542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之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之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16,83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91,139,000元）的收入乃來自對關連公司作出之銷售。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有關客戶合約收入之收入分拆資料

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LCD模組	LCD模組
貨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工業產品	2,710,676	2,830,145
加工服務	24,577	22,397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735,253</u>	<u>2,852,542</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545,853	1,694,817
其他國家／地區	1,189,400	1,157,725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735,253</u>	<u>2,852,542</u>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轉移之貨品及服務	<u>2,735,253</u>	<u>2,852,542</u>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3,999	8,076
補貼收入*	7,395	1,815
其他	8,450	562
	<u>29,844</u>	<u>10,453</u>
收益淨額		
公平值收益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1,146	1,979
出售原材料、樣品及廢料之收益	274	4,129
出售遠期外匯協議之收益	-	2,928
出售閒置設備之收益	77	-
	<u>31,341</u>	<u>19,489</u>

* 補貼收入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的多項政府撥款。管理層認為，該等撥款並無任何相關之尚未達成條件或備用情況。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2,625,357	2,628,132
折舊	26,714	40,564
無形資產攤銷	986	9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08	6,953
研發成本：		
本期間開支*	77,413	87,00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03,689	103,998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530)	(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9,837	9,230
	<u>105,996</u>	<u>113,214</u>
匯兌差額淨額	5,937	37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152	63
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	(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15
存貨撇減／(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u>2,010</u>	<u>(1,478)</u>

* 研發成本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行政支出」內。

** 存貨撇減及撥回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華顯光電技術(惠州)有限公司(「華顯光電惠州」，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武漢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武漢華星光電」)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武漢華星光電有條件同意從華顯光電惠州收購及華顯光電惠州有條件同意向武漢華星光電轉讓其所持有的武漢華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武漢華顯光電」)70%股份權益，就此涉及之代價為人民幣286百萬元(「武漢華顯光電出售事項」)，以現金方式支付。武漢華顯光電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武漢華顯光電出售事項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56,638
開支	(426,742)
融資成本	—
	<hr/>
	29,896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10,822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40,718
所得稅：	
與除稅前溢利相關	<hr/> (7,495)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	<hr/> <hr/> 33,223

武漢華顯光電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38,862
投資活動	(39,832)
融資活動	<u>-</u>
現金流出淨額	<u><u>(970)</u></u>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1.27分
攤薄，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u>人民幣1.27分</u></u>

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6,727,000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期內扣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後之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附註10)	<u><u>2,096,717,906</u></u>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債券利息	109	146
租賃負債利息	241	257
附帶追索權的票據貼現及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利息	443	1,134
	<u>793</u>	<u>1,537</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二一年：16.5%) 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之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	—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21,030	26,606
就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40,480)	(3,333)
遞延	<u>(1,382)</u>	<u>(1,62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20,832)	21,64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	7,495
	<u>(20,832)</u>	<u>29,143</u>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本公司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及期內扣減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81,500,942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96,717,906股)計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期內進行之供股。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3,973	70,82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6,727
	<u>133,973</u>	<u>97,552</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期內扣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2,081,500,942</u>	<u>2,096,717,906</u>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74,443	799,745
應收票據	10,920	26,071
減值	(1,228)	(1,076)
	<u>884,135</u>	<u>824,740</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未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74,790	444,913
一至兩個月	418,362	199,350
兩至三個月	87,977	125,715
三個月以上	3,006	54,762
	<u>884,135</u>	<u>824,740</u>

除若干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買賣條款主要為記賬方式，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視乎客戶的規模及信貸質素。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一直致力嚴格監控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12.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u>1,286,510</u>	<u>1,477,768</u>

於中期期間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875,512	733,229
31至60日	329,188	431,890
61至90日	55,806	283,365
超過90日	<u>26,004</u>	<u>29,284</u>
	<u>1,286,510</u>	<u>1,477,768</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按30至150日之期限結算。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0.461	二零二二年	52,224
銀行貸款—無抵押	2.95	二零二二年	67,000	-	-	-
其他借貸	-	-	-	1.1	二零二二年	24,000
			<u>67,000</u>			<u>76,224</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3.85-4.15	二零二九年	20,302	4.15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九年	2,000
			<u>20,302</u>			<u>2,000</u>
			<u>87,302</u>			<u>78,224</u>
分析為：						
須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67,000			52,224
於第三至第八年 (包括首尾兩年)			-			2,000
於第七年內			<u>20,302</u>			<u>-</u>
			<u>87,302</u>			<u>54,224</u>
須償還之其他借貸						
一年內			-			<u>24,000</u>
			-			24,000
			<u>87,302</u>			<u>78,224</u>

附註：

- (a) 本集團擁有銀行融資人民幣1,50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7,3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7,607,000元)於中期期間末已被運用。
- (b)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於中期期間末已為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借貸作擔保，擔保金額高達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224,000元)。
- (c)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14. 股本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法定：		
4,000,000,000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千港元)	<u>4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2,114,307,929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4,307,929股)普通股(千港元)	<u>211,431</u>	<u>211,431</u>
相當於人民幣千元	<u>172,134</u>	<u>172,134</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114,307,929股(二零二一年：2,114,307,929股)，包括為本公司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7,399,523股(二零二一年：17,399,523股)。

本公司股本於本期間內概無變動。

行業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地緣政治衝突及新冠變種病毒疫情持續不絕，加上中國內地嚴格防疫政策令供應鏈進一步受到限制，導致全球原料成本上漲。經濟增長持續放緩，手機市場呈相同態勢，由於消費者消費意欲低迷，智能手機換機週期拉長。全球智能手機銷量連續四季下滑。根據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最新發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國內市場手機總體出貨量累計136百萬部，同比下降21.8%。國際研調機構IDC最新報告稱，二零二二年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預計減少3.5%至1,310百萬部，而中國智能手機出貨量將下降約38百萬部，約佔全球出貨量下降的80%。

據市場研究機構集邦諮詢分析稱，過去兩年由於疫情影響，邊境管制與封控導致物流及人工供應斷鏈。品牌客戶為避免生產出貨延誤，因而在供應鏈不同階段皆超額備貨。加上疫情導致的需求消退，全球通脹高企，終端市場需求疲軟，加劇品牌客戶降低庫存水平所面對的壓力。市場對顯示面板的需求也有所減少，導致上游端供過於求，各應用類別面板價格持續下跌，進而導致模組價格下跌。與面板供過於求的情況類似，因需求下滑，自二零二一年來的驅動IC資源緊缺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逐步緩解。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全球經濟狀況弱於預期。在各大品牌客戶降低庫存水平及削減訂單的巨大壓力下，本集團得益於與主要客戶的戰略合作關係，表現優於行業水平。回顧期內，本集團總銷量同比下降4.1%至32.4百萬片，銷售類別模組銷量同比減少2.3%至31.2百萬片，佔本集團總銷量96.5%。本集團營業額下降至人民幣2,735百萬元，同比減少4.1%。

回顧期內，銷售業務為本集團之主要持續經營業務，銷售類貼合模組銷量為28.1百萬片，同比減少9.2%，相關營業額為人民幣2,580百萬元，同比減少5.7%。在上游供應過剩，下游終端庫存積壓的雙重壓力下，本集團整體平均銷售價格同比下跌1.9%至人民幣86.8元（不包括加工模組）。

由於市場萎縮，回顧期內，本集團手機類產品銷量為30.9百萬片，同比減少3.5%。此外，受國內「雙減」政策（即減輕學生作業及培訓負擔）及全球「宅經濟」熱度回落影響，電子教育類產品需求下降，本集團平板顯示模組銷量同比減少14.9%至1.3百萬片。

回顧期內，雖然市場需求不振及供應鏈波動影響本集團銷售情況，但本集團通過嚴格生產成本管控，錄得毛利人民幣209百萬元，毛利率7.6%，同比微跌0.2百分點。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期間溢利人民幣134百萬元，同比增加89.2%，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 (i)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因合資格研發項目數量增加，本集團以稅收寬減形式入賬的補貼增加；及

- (ii) 落實多項預算及成本控制政策，通過將行政及經營開支保持在較低水平，提高本集團營運效率。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及各自同比數據比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變動 %
	百萬片	%	百萬片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3.2	9.7	1.1	3.1	+198.0
貼合模組	28.1	86.7	30.9	91.6	-9.2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0.1	0.4	-	-	-
貼合模組	1.0	3.2	1.8	5.3	-42.8
總計	32.4	100.0	33.8	100.0	-4.1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數據比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銷售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130	4.8	93	3.2	+39.9
貼合模組	2,581	94.3	2,738	96.0	-5.7
加工TFT LCD模組					
非貼合模組	2	0.1	-	-	-
貼合模組	22	0.8	22	0.8	+0.3
總計	2,735	100.0	2,853	100.0	-4.1

回顧期內，中國仍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營業額分別為人民幣1,187百萬元及人民幣1,546百萬元，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99.9%。

• 按區域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及各自同比數據比較：

	二零二二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變動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中國內地	1,546	56.5	1,695	59.4	-8.8
香港	1,187	43.4	1,142	40.0	+4.0
其他	2	0.1	16	0.6	-89.1
總計	2,735	100.0	2,853	100.0	-4.1

優化客戶及產品結構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

本集團持續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定制化服務，鞏固與品牌客戶的關係。憑藉多年深耕的積累，本集團已跟部分品牌客戶，包括三星及傳音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於回顧期內，來自全球十大品牌客戶的訂單佔比提升至71.0%。

本集團亦會繼續橫向拓寬自身業務，專注產品開發及發掘更多市場，不時審視行業環境，為本公司帶來機遇，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存在多重下行風險，包括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通脹持續走高，引發美國聯邦儲備局進一步加息。疫情的反覆爆發以及嚴格的管控措施也阻礙中國經濟復甦。除宏觀因素影響外，近年來手機科技及形態變化趨於停滯，芯片以及影像功能提升有限，5G以及折疊屏的體驗感不足也對消費者換機欲望造成不利影響。根據IDC報告，智能手機市場正面臨來自多方面的挑戰，預期於二零二三年緩慢復甦。同時行業上游也面臨行業週期低谷，短期內供需失衡的現象預期持續，為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整體行業帶來壓力。

與此同時，根據IDC資料顯示，二零二一年中國智能家居設備市場出貨量超過220百萬台，同比增長9.2%。雖然中國智能家居市場已經歷經了幾年的發展，但智能家居產品仍遠未實現普及。經過二零二一年的產品結構調整以及功能升級，相信未來有望進一步加大智能家居的市場需求。平板電腦方面，儘管短期內的需求將在「宅經濟」高峰後有所回落，但本集團相信隨著下半年旺季的到來，銷量將會回升，庫存水平也將降低。在電子教育類產品購買週期的重新啟動下，新一輪平板電腦的出貨量將提升，預期未來兩三年平板電腦市場需求將在150百萬台左右徘徊。

本集團位於惠州陳江的新型顯示模組工廠將於二零二二年底前逐步投產，廠內設有的智能生產設備及全自動化產線確保生產效率最大化，並預期本集團之產能將於未來五年內逐步增加。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初向惠州高盛達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智誠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惠州市智合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收購惠州高盛達智顯科技有限公司(「高盛達智顯」)之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1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的公告。於上述收購事項後，高盛達智顯將成為本集團物聯網相關產品之供應商，從而與本集團現有顯示模組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亦為本集團日後於物聯網領域的發展奠定基礎。本集團相信透過對生產鏈的長期規劃，且憑藉生產技術及規模經濟優勢，本集團能夠更好地把握中尺寸顯示模組市場的龐大機遇。

儘管挑戰不斷，競爭嚴酷，但本集團相信挑戰與機遇並存，行業週期低谷將有利於帶領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利用規模經濟優勢推動本集團成為市場上頂尖的顯示模組製造商之一。本集團對顯示模組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的發展仍然感到審慎樂觀，並將全力以赴，致力於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更好的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期內，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定期存款和計息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定期存款結存為人民幣1,035百萬元，其中8.6%為美元、91.0%為人民幣及0.4%為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為人民幣87百萬元，該等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有關回顧期內本集團借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歸屬於母公司擁有者的權益總值為人民幣95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1百萬元)，資本負債率為3.3%(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資本負債率乃根據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包括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u>131,274</u>	<u>114,315</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面向國際市場，因此不可避免地承受外匯交易及貨幣轉換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致力平衡以外幣計價的貿易、資產及負債，以達致自然對沖效果。本集團亦利用遠期貨幣合約減小外匯敞口。此外，基於穩健的財務管理原則，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或從事任何高風險的衍生工具交易。

未決訴訟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交易。

回顧期後，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惠州高盛達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智誠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惠州市智合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賣方」、華顯光電技術(惠州)有限公司(「華顯光電惠州」，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惠州高盛達智顯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華顯光電惠州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1,000,000元，將以現金支付。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併入本集團賬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之公告。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有關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627名僱員。於回顧期內，員工總成本約為人民幣106百萬元。本集團旨在根據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及最新法律及法規定期更新給予僱員的薪酬待遇，藉此提供合理、合法及具競爭力的報酬及福利。本集團已經參照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僱員與本公司的表現，檢討酬金政策。為了令僱員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分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向相關承授人（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及有限制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項下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C.6.1條，公司秘書應為發行人僱員，及對發行人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張寶文女士（「張女士」）為香港執業律師及本公司之法律顧問合夥人，並非本公司僱員。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指派本公司之財務及投資者關係部副總監Clara SIU女士作為張女士之聯絡人，確保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的資料會盡快通過被委派的聯絡人傳遞予張女士，使公司秘書可即時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會出現重大延誤。憑藉彼之專業知識及經驗，本公司深信由張女士擔任其公司秘書，將有利於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全面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成員，即徐慧敏女士（主席）、李揚先生及徐岩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編製有關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執行董事歐陽洪平先生、溫獻珍先生及張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徐岩先生及李揚先生。